

## 馬太福音第十九章

在上一章，門徒詢問耶穌：「天國裏誰是最大的」問題，在十九章繼續發酵。彼得在 19:27 節對耶穌這樣說：「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，我們會得到甚麼呢」？彼得是當時門徒的首領，他的心聲，也許亦代表了其他十一個門徒的心底話。門徒已跟隨了耶穌三年多了，他們撇下了一切，與耶穌行遍了加利利，究竟最終可以得到了甚麼呢？

觸發彼得發問這個問題的源頭，來自一個青年財主。青年來到耶穌面前，詢問耶穌如何才能得到永生。青年認為自己已遵行了摩西一切的律法了，是否就足夠呢？耶穌向青年指出，他還欠了一件事，就是要變賣一切，分給窮人，然後再跟從耶穌。青年很憂愁的離開了，因為他的產業很多，這暗示了青年不願意捨棄他的財富。

耶穌提出，財主進天國是困難的，因為人願意窮一生去追求財富，多於窮一生去追求永生。因此，財富成為了進天國的阻攔。這看似很簡單的道理，但對於當時的猶太人而言，卻是很難明白，因為當時的猶太人認為，擁有財富，才是神賜福的象徵。人擁有越多財富，就表示神賜福越多，如果一個神賜福的人，卻不能進入天國，這是匪夷所思的。所以門徒非常驚奇的回應：「這樣，誰能得救呢」？

正正在這背景底下，彼得認為他們沒有那青年財主要面對的問題，因為門徒既已放棄了一切，又正跟從著耶穌了，那麼，我們可以有甚麼的獎賞呢？耶穌對彼得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些跟從我的人，到了萬物更新、人子坐在他榮耀寶座上的時候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兄弟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，將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；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」。

耶穌應許所有的門徒，在終末的時候，可以與祂一同作王，作審判的角色。這不單能夠進入天國，享受永生，而且還賦予尊貴的位份。不過，耶穌仍然對門徒作出了最後的忠告，如果他們為了得到賞賜和個人地位，作為事奉的目的，是最不可取的動機。為了得著賞賜而事奉的，將要在後，但為了遵從耶穌的召命而事奉的，將要在前。

天國在地上確立時，十二門徒因在救恩歷史上的參與將獲得特別的賞賜，但所有成為耶穌門徒的人同樣會得到賞賜。那些「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兄弟、姊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，將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」。今天，我們能否將主耶穌作為我們生命的最高優先次序？因為無論是青年財主的產業，抑或是上述經文所描述的房屋、田地、或家庭關係，任何一種東西，如果成了我們終極追求的目標，都會成為我們進入天國的阻礙，亦成為我們與主耶穌建立親密關係的絆腳石，妨礙了耶穌賜予給我們豐盛生命的體驗。我們是時候再一次檢視我們生命的優先次序了。